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人民币28元/股（含），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和2026年9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和《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75）。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承诺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整）；

2. 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
3. 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具体事宜以双方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股份数量以公司披露的回购实施结果为准。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8日